公司代码：600371 公司简称：万向德农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沈志军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刘志刚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0,442,512.58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60,177,193.36 元；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00,627.4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266,301.60 元，减去对股东分配 78,771,000.00 元，减去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44,251.26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137,651,677.75 元。

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292,57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其它形式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向德农	600371	华冠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平	何得山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玉山路 18 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玉山路 18 号
电话	0451-82368448	0451-82368448
电子信箱	wanxiangdenong@126.com	wanxiangdenong@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仍为玉米杂交种子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营包括但不限于“京科 968”、“德单系列”等玉米杂交种的生产与销售。

(二)经营模式

1、在研发方面，公司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与国内外科研院所合作为辅的模式，主要以杂交育种技术(常规育种)为主，辅助以单倍体育种和分子标记育种等育种技术，在全国主要玉米生态区建立较为完善的绿色通道试验网络，参加国家审定试验(含绿色通道和京科联合体试验)的玉米品种，除热带亚热带玉米类型区外，涵盖了其它玉米品种种植生态类型区。

2、在繁育生产方面，公司根据销售计划制定当年种子生产计划，包括生产数量和制种面积，落实到制种基地公司，由制种基地公司主要采取“公司+农户”、辅以“委托代繁”的模式组织生产。

具体生产过程如下：

(1)对于“公司+农户”模式，公司负责提供制种亲本，对整个制种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与指导，种植户(承包户)负责按照技术要求生产种子；

(2)对于“委托代繁”模式，公司与受托制种商签订种子生产合同，约定委托制种面积、数量、结算价格和种子质量要求等，受托制种商负责制种面积落实、制种区隔离、技术指导等大田制种工作，确保生产的种子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3、在物资采购方面，公司采购的物资主要为种子包装物及种衣剂。种子包装物、种衣剂是根据全年销售计划分别制定采购计划，供应商的选择主要采取询价和集中采购方式确定，确保优质优价。

4、在销售方面，公司以控股子公司德农种业为主业平台，以县级代理为纽带，在坚持产品分级定位的基础上，强化种子品质，形成高质高价的品牌形象，强化公司主要品种品牌的销售；集中力量强化优势市场的管理，在完善的县级经销商网络基础上，借助互联网平台提供服务，创新营销服务模式，加快由传统生产型企业向服务型企业的转型，帮助种植户科学种田，实现增产、增收。

(三)行业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行业发展现状

2020 年恰逢“十三五”收官、“十四五”开局的关键节点，种子与耕地、种质资源保护、种业市场监管、种业基地建设、国家审定品种……点滴发展推动种业发展变革：

(1)报告期内，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明年要抓的八项重点任务中，首次提出要“解决好种子和耕地问题”，并提出“打一场种业翻身仗”，对农业生产和粮食安全予以高度关注。

为抓好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要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加强种子库建设；尊重科学、严格监管，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立志打一场种业翻身仗。

(2)报告期内，农业农村部召开全国种业创新工作推进会。会议强调在“十四五”时期，要把种业作为农业科技攻关及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点任务，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加快提升我国种业自主创新能力、推进国家现代种业基地建设、培育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主体、提高种业监管治理能力、加强种业系统自身建设。

“十三五”以来，我国种业在品种创新、技术创新、机制创新、制度创新、政策创新等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突破。“十四五”时期将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我国种业也将进入新发展阶段。

(3)报告期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意见》，农业农村部印发《2020 年推进现代种业发展工作要点》，明确提出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夯实种业发展基础，报告期内，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持续开展，种质资源抢救性收集保护进展显著。

(4)报告期内，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发布拟认定 38 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我国现已基本形成海南、甘肃、四川三大国家级育制种基地，152 个制种基地县为骨干的“国家队”，52 个杂交水稻和玉米制种大县，100 个国家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的种子基地建设格局。

种业作为农业产业链的源头，我国加快国家现代种业基地建设，有利于提升高质量种源生产和供应能力，为农作物种用提供保障。

(5)报告期内，加强种业市场监管、严管品种提上日程。品种登记工作重点由宽进转向宽进严管并重。

(6)报告期内，对种业的创新提出更高的要求，报告期内，试行 EDV 制度，激励育种原始创新。

(7)报告期内，行业整合仍在继续。随着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种企业绩逐年承压，国际种业市场进入资源整合的“强强联合”时代。报告期内，世界种业历史上的第三次并购大浪潮逐渐落下帷幕。

(8)新业态的兴起

报告期内，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印发的《2020 年推进现代种业发展工作要点》，要求引导企业创新供种营销模式，发挥种业电子商务平台作用，鼓励线上展示、网上购种和定点配送。利用手机、电视、广播等多种手段，强化信息服务，指导农户科学选种。

2020 年 4 月 20 日，2020 中国农业展望大会以视频直播方式在京召开；中国种子协会、中国种子贸易协会等行业机构也纷纷组织线上论坛，进行品种保护、种质资源等相关议题研讨；众多种企纷纷创新模式，通过线上观摩、线上会议等形式，来推广新品种，提升品牌，直播带货、线上逛展等营销方式层出不穷。

2、行业周期性特点

种子行业具有典型的周期性特征，若某年某类农产品价格较高，次年适种农户往往会选择该类农产品种植，则该种农产品种子销量增加；次年由于该农产品产量增加，价格下降，低价又导致农户第三年减少该农产品的种植，则该种农产品种子销量减少。

小品种农作物受宏观需求的影响较大，玉米是我国主要粮食作物，作为民生行业，周期性并不明显。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控股子公司德农种业是育繁推一体化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种业信用骨干企业、种子协会 3A 信用企业；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020 年度，德农种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3,762,236.90 元，主营业务利润 111,377,330.38 元，净利润 64,775,363.14 元。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746,279,032.47	797,599,859.16	-6.43	788,405,711.75
营业收入	240,058,209.59	275,377,686.09	-12.83	263,890,77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00,627.41	58,722,378.92	-6.00	52,032,28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587,745.19	57,010,663.84	-11.27	47,544,70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2,165,235.64	489,760,781.66	6.62	476,456,75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0,511.33	42,475,389.27	-135.76	39,215,453.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26.92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26.92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7	12.08	减少 1.21 个百分点	10.9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2,113,559.78	53,528,169.24	38,970,709.85	75,445,77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7,544.09	21,822,847.17	6,031,140.12	13,869,09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84,777.12	20,772,572.76	5,010,783.53	16,332,49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321.65	11,879,481.54	39,151,175.48	-68,271,490.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2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17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32,919,262	142,650,135	48.7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回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7,700	1,197,700	0.41	0	未知		未知
钱振	114,312	495,352	0.17	0	未知		未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5,350	485,350	0.17	0	未知		未知
吴魁	110,000	457,900	0.16	0	未知		未知
吴瑞英	441,937	441,937	0.15	0	未知		未知
曹洪武	91,051	394,555	0.13	0	未知		未知
倪涛	15,000	365,000	0.12	0	未知		未知
杨悦	362,000	362,000	0.12	0	未知		未知
朱静涛	350,000	350,000	0.12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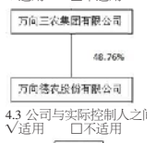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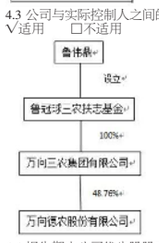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围绕精准细分市场、强化品牌、做强品种、创新营销，精益管理，持续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0,058,209.59 元，同比下降 12.8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5,200,627.41 元，同比下降 6%。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数量下降所致。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3)变更的日期：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是将预收账款调整到合同负债列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预收账款列示 207,205,447.21 元，合同负债 0 元；2020 年 1 月 1 日调整为预收账款列示 0 元，合同负债 207,205,447.21 元。

(5)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独立意见。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证券代码：600371 证券简称：万向德农 公告编号：2021—014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万向路 1 号万向集团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2 人。刘建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沈国灿监事代为行使投票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监事长沈国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充分讨论，会议最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报告进行全面审核后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3)截至监事会发表本审核意见之时，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0,442,512.58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60,177,193.36 元；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00,627.4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266,301.60 元，减去对股东分配 78,771,000.00 元，减去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44,251.26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137,651,677.75 元。

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292,57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其它形式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监事 2020 年度薪酬，薪酬金额于本次会议批准后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列示。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全面审核后认为：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编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上述第 1-5 项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371 证券简称：万向德农 公告编号：2021--018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万向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及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业务的服务。

●2020 年度，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日各类存款最高余额 43,093.68 万元，日均余额 39,327.41 万元；2020 年度未发生贷款。

● 关联人回避事宜：关联董事刘志刚、沈志军、傅志芳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该项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上进行的，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补充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21 年度，万向财务公司将为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及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业务的服务。

2、万向财务公司是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单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万向财务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因此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刘志刚、沈志军、傅志芳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表决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2020 年度，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日各类存款最高余额 43,093.68 万元，日均余额 39,327.41 万元；2020 年度未发生贷款。2020 年度公司与万向财务公司存贷款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1、万向财务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系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金 12 亿人民币，其中：万向集团公司出资 79,300 万元，占 66.08%；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1,400 万元，占 17.83%；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1,500 万元，占 9.59%；德农种业股份公司出资 7,800 万元，占 6.50%。

2、万向财务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42903006P；金融许可证编码：L0045H233010001；公司法定代表人：傅志芳；经营范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金融业务。

3、万向财务公司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吸收存款余额 1,505,817.65 万元，发放贷款余额 1,691,835.37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47,199.24 万元，净利润 30,497.56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开设帐户，万向财务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及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业务的服务。

2、2021 年度，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账户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2021 年度，万向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度预计金额(日存/贷款余额上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存/贷款余额	2020 年日各类存/贷款最高余额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不高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55,000	35,718.53	43,093.68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	不高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25,000	0	0

3、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日各类存/贷款最高金额	实际各类存/贷款日均余额	披露日期及索引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43,093.68	39,327.41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	0	0	

注：本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的主要存款期限是活期存款，年利率是 0.35%；半年定期存款年利率是 1.69%；一年定期存款年利率是 1.95%；七天通知存款年利率是 1.43%。上述利率中，活期存款利率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持平，高于四大国有银行利率，半年期、一年期利率均高于人民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和四大国有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率。其中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和四大国有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分别为 0.35%和 0.30%，人民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分别为 1.30%和 1.50%，四大国有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率分别为 1.55%和 1.75%。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1、万向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存款、贷款、结算等服务。其中：2021 年度，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账户的日最高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2021 年度，万向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2、相关金融服务的定价按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执行，在此范围内双方严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原则上不高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有关交易的价格确定必须对各方都是公平合理的，任何一方不得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3、双方约定：本议案约定内容适用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万向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能够使公司充分利用控股股东的融资平台及渠道资源，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优化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运营能力、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稳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和畅通的融资渠道。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在听取公司相关汇报及说明后，经对市场认真研究和分析，认为该关联交易便于公司资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业务的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融资保障，降低资金风险；更充分地利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功能，获得更好的服务。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3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总额为亏损-652,432,006.55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22,849,840.59 元，年初累计未分配利润 7,924,839.94 元，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4,925,000.65 元。

鉴于公司 2020 年度亏损且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一)公司盈利水平

2020 年度，随着光伏平价上网时代的加速到来，光伏组件市场销售价格快速下降，组件毛利率同比下降，同时公司依据新产线投资，对原有部分运行成本较高的生产设备，计提了较大金额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总额为亏损 6.52 亿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409,801.10	355,904.01	355,02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43.20	-30,300.28	6,860.14

(二)公司资金需求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鉴于公司 2020 年度亏损且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以及公司计划在 2021 年扩大生产规模，加快新产线投入的资金需求。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以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

三、董事会意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第四次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第四次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战略规划，目的是为了保障公司项目建设及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发展质量，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六、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5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 年度公司预测与关联方(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耀光电”)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关联交易 6,594.40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控制在 2020 年度预测的关联交易总额之内。

●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 13,000 万元人民币。

● 关联董事荀耀先生回避了表决。

●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 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荀耀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该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发生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6,594.40	按生产需求，综合考虑多方因素选择采购供应商
合计		12,000.00	6,594.40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度预计发生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服务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	6,594.40	因产能扩张预计需增加采购量
合计		13,000.00	6,594.40	

(三)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把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和董事会授权的总体要求，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超出授权金额、违规操作等情况，也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2、对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会议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余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关联双方优势互补，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经询价对比国内主流厂商的近期产品价格，公司近期拟签订的硅棒硅片采购合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姚志中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常州华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多晶硅、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工程、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开放大街申图中心主楼 3008-1

华耀光电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116,099.49	10,923.90	15,183.97	1,004.38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耀光电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荀耀先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十章 10.1.3 第(三)款规定，华耀光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华耀光电生产经营正常，其生产的硅棒硅片经前期测试符合公司产品生产的质量标准，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采购公司日常生产所需的硅棒硅片，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华耀光电之间因业务往来而产生的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华耀光电采购生产所需要的硅棒硅片。公司与关联方华耀光电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6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委托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下同)。

● 委托理财产品：低风险类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 年 4 月 23 日，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